

 ;

 ;

 ;

贷：资本公积 ;

 ;

3、回收价高于股本： ;

 ;

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借：库存股 ;

 ;

 ;

 ;

 ;

贷：银行存款 ;

 ;

转销股本：借：股本 ;

 ;

 ;

 ;

 ;

借：资本公积 ;

 ;

 ;

 ;

 ;

借：留存收益 ;

 ;

 ;

 ;

 ;

贷：库存股扩展资料：库存股的主要账务处理： 企业为减少注册资本而收购该公司股份的，应按实际支付的金额，借记本科目，贷记“银行存款”等科目。

企业为奖励该公司职工而收购该公司股份的应按实际支付的金额，借记本科目，贷记“银行存款”等科目，同时做备查登记。

企业将收购的股份奖励给该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有实际收到的金额，借记“银行存款”科目，根据职工获取奖励股份的实际情况确定的金额，借记“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科目，按奖励库存股的账面余额，贷记本科目，按其差额，贷记或借记“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科目。

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有异议而要求企业收购该公司股份的，企业应按实际支付的金额，借记本科目，贷记“银行存款”等科目。

转让库存股应按实际收到的金额，借记“银行存款”等科目，按转让库存股的账面余额，贷记本科目，按其差额，贷记“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科目；为借方差额的，借记“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科目，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借记“盈余公积”、“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科目。

注销库存股应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借记“股本”科目，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贷记本科目按其差额，同 转让库存股。

参考资料来源：百科-库存股

二、公司收购自己股份后怎么处理

企业收购意味着一个企业购买另一个企业的全部或部分资产或产权，收购是企业资本经营的一种形式，对被收购企业的员工和股东都会产生重大影响：

针对公司被收购的类型来分：一是收购部分股东股权，对于被收购股份股东而言，公司被收购也就意味着其持股股份的转让，原股东与公司就不再有关系；未被收购公司股份的原股东仍然是公司股东。

二是全部收购公司股份，该项收购意为着所有原股东进行了持股股份的转让，原股东不再具有股东资格。

同时在公司被收购后，原股东的原持股股份可以进行变现，至于具体分割方式如果公司章程有约定，就按照公司章程办理。

如果没有约定，就按照持股比例分割。

但分割前要扣除合理的费用支出、成本等等。

三、关于上市公司回购自家股票的疑问

上市公司回购自己股票之后，回购的股份怎么处理呢？是注销以摊厚投资者净资产、收益和资本公积金，还是和购买其他公司股票一样仅仅是单纯的投资行为，以求日后高价卖出来获得投资收益来增加每股收益？答：如果是大股东在二级市场回购股票，则只是一种投资行为，将来是可以再抛出的.如果是以公司的名义回购股票，则是会加以注销.

四、公司回购股东的股份后该怎样处置股份

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第一章，第二条，本办法所称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是指上市公司为减少注册资本而购买本公司社会公众股份(以下简称股份)并依法予以注销的行为。

五、公司回购股东股份是否具有法律依据?

《公司法》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对股东会该项决议投反对票的股东可以请求公司按照合理的价格收购其股权：(一)公司连续五年不向股东分配利润，而公司该五年连续盈利，并且符合本法规定的分配利润条件的(二)公司合并、分立、转让主要财产的(三)公司章程规定的营业期限届满或者章程规定的其他解散事由出现，股东会会议通过决议修改章程使公司存续的。

同时，异议股东不能与公司达成股权回购协议而需要通过诉讼途径解决的，新《公司法》规定了90日的除斥期间。

股东必须自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90日内向法院起诉，以确保争议能够及时解决，保障公司运营的稳定。

对股份有限公司而言，在四种情况下可以回购股东股权：(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二)与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其他公司合并(三)将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的。

综上，只有在法定情形下，股东才能请求公司回购股票。

法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七十四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对股东会该项决议投反对票的股东可以请求公司按照合理的价格收购其股权：(一)公司连续五年不向股东分配利润，而公司该五年连续盈利，并且符合本法规定的分配利润条件的；

(二)公司合并、分立、转让主要财产的；

(三)公司章程规定的营业期限届满或者章程规定的其他解散事由出现，股东会会议通过决议修改章程使公司存续的。

自股东会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六十日内，股东与公司不能达成股权收购协议的，股东可以自股东会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九十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六、公司强制回购股份如何处理？

公司能够在下列情形下回购股东股权。

根据《公司法》第七十四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对股东会该项决议投反对票的股

东可以请求公司按照合理的价格收购其股权：(一)公司连续五年不向股东分配利润，而公司该五年连续盈利，并且符合本法规定的分配利润条件的。

(二)公司合并、分立、转让主要财产的。

(三)公司章程规定的营业期限届满或者章程规定的其他解散事由出现，股东会会议通过决议修改章程使公司存续的。

自股东会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六十日内，股东与公司不能达成股权收购协议的，股东可以自股东会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九十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扩展资料：《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执行工作若干问题的规定(试行)》对被执行人在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中持有的股份凭证(股票)，人民法院可以扣押，并强制被执行人按照公司法的有关规定转让，也可以直接采取拍卖、变卖的方式进行处分，或直接将股票抵偿给债权人，用于清偿被执行人的债务。

被执行人在其独资开办的法人企业中拥的投资权益被冻结后，人民法院可以直接裁定予以转让，以转让所得清偿其对申请执行人的债务。

对被执行人在有限责任公司中被冻结的投资权益或股权，人民法院可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三十五条、第三十六条的规定，征得全体股东过半数同意后，予以拍卖、变卖或以其他方式转让。

不同意转让的股东，应当购买该转让的投资权益或股权，不购买的，视为同意转让，不影响执行。

人民法院也可允许并监督被执行人自行转让其投资权益或股权，将转让所得收益用于清偿对申请执行人的债务。

参考资料来源：百科-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七、上市公司被收购，原股东持有的股票怎么办？

有几种情况1是像以前济南钢铁和莱芜组成的山东钢铁，要是莱钢的话，或者要约收购价格卖给大股东，或者重组后变成山东钢铁的股票2上市公司私有化，以要约价格卖给大股东3上市公司只是人家其中的子公司，对股票没什么影响，一股还是一股

八、股份回购的账务处理

企业减资股份回购的账务处理：借：实收资本贷：银行存款
股东间的股份买卖，不影响企业的实收资本，也就是非企业减资的股份回购，与企业无关，企业不用做账务处理。

参考文档

[下载：上市公司已经回购的股份如何处理.pdf](#)

[《股票是多久派一次股息》](#)

[《股票买过后多久能卖出》](#)

[《股票定增后多久通过》](#)

[《买股票从一万到一百万需要多久》](#)

[下载：上市公司已经回购的股份如何处理.doc](#)

[更多关于《上市公司已经回购的股份如何处理》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store/41535115.html>